

证券代码：871148

证券简称：艾科技术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广东艾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 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宋超女士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曹蔚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557,029 股，占公司股本的 37.0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江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89,62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9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飞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38,695 股，占公司股本的 3.4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罗洁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3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罗洁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38,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杨晓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毛祖宾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9,066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黎永祺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8,151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治理需求，有利于公司稳定和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徐晓宁先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东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4-047）

四、备查文件

- （一）《广东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广东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广东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